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60 元/股（含）；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 259.90 元/股（含）。
- 2、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60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数量为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3 日、2026 年 8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6）。

一、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公司总股本 214,924,565 剔除 60,700 股后的总股本 214,863,8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事项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6-087)。

二、本次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具体情况

根据回购报告书,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元/股, 如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缩股、配股、现金分红等除权除息事宜, 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 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即公司回购 A 股股份价格上限由 260.00 元/股调整为 259.90 元/股, 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公司除权前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260.00 元/股-0.0999717 元/股 $\approx$ 259.9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三、其他事项说明

除以上调整外, 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8 日